



花火

青春
系列
03



十一

盛夏 II

墨小芭 著

这一个盛夏已经过去，
下一个就快要来临，
如果你怕冷，
如果你怕人，
那么，请与爱的人在一起，
从此以后，每一生，每一世。

十二盛夏

II

墨小芭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十二盛夏. 2 / 墨小芭著.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10.5

(《花火》青色记忆文学系列 / 苏瑶主编)

ISBN 978-7-5453-0364-3

I. ①十… II. ①墨…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71586 号

《花火》青色记忆文学系列 之 十二盛夏 II

◎ 墨小芭 著

责任编辑: 潘杜鹃

装帧设计: 尚洁 虫子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楼

电 话: 2639330 2639344 2939345 邮政编码: 519000

网 址: www.zhcbbs.net

E-mail: zhcbbs@zhcb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湘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32

印 张: 24 字数: 374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00

书 号: ISBN 978-7-5453-0364-3

定 价: 50.40 元 (全三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花火工作室长篇小说征稿启事

花火工作室向所有文学爱好者诚征各类小说稿，待遇优厚，具体事宜如下：

一、《花火》青春文学类（主打）

1. 青春微凉系列

要求：以一个人或一群人的成长经历为主，感情真实，情节曲折，有催泪功能，题材新颖。

关键字：催泪 曲折 青春校园

适合读者群：14~25岁

字数：10万~30万字

2. 青春暖爱系列

要求：感情温暖，情节轻松，最好结局是圆满的，就算是错过的结局，也要是值得原谅和温暖感恩的。文字细腻优美。

关键字：暖爱 轻松 细腻 团圆

适合读者群：14~25岁

字数：10万~18万字

二、《飞·魔幻》文学类

1. 古代言情系列

要求：架设在某个历史场景的故事，包括穿越，也包括民国题材。可以用比较新颖、娱乐、现代的手法来写人物的命运，情节有冲击力和可读性，节奏快且语言通俗。

关键字：复古 言情 曲折 穿越

适合读者群：16~25岁

字数：12万~40万字

2. 魔幻文学系列

要求：天马行空的想象，情节搞笑轻松，一波三折。给人意料之外的结局和尖叫连连的惊喜，背景现代古代均可。

关键字：魔幻 搞笑 出人意料

适合读者群：14~22岁

字数：8万~18万字

三、其他文学类

要求：题材新颖，字数不限。

注意事项：

1. 作品须为传统媒体原创首发，网络媒体可连载过部分，拒绝抄袭和剽窃。

2. 需提供作品简介和大纲（300~1000字）、作者简介、全文计划字数、目前字数、预计完稿时间等信息。

3. 标明所投栏目和字数。

4. 请附联系方式，如：QQ、MSN、电话、地址、E-mail。

5. 投稿请附全文前3万~5万字，如适合出版会进一步联系作者要求看全文。

6. 稿费标准：一经采用，将与作者协商签订出版合同，稿酬从优。

7. 来稿在半个月之内回复初审结果。

8. 作品请发至以下官方邮箱：merrybook1@163.com或登录官方网站www.s-merry.com长篇投稿版块投稿。

Contents

目录

第一章

往事

001

忘记一段支离破碎的往事，究竟需要再走多远的路，再见多少人，再流多少泪，才可以，将过去的一切通通丢在过去，不再反复拿来回忆。

第二章

身影

021

有没有那样一个身影，即使时光变迁，人海茫茫，只要一个不经意的闪现，就能够让你甘愿为之万劫不复？

第三章

印记

041

有些印记，印在墙壁上，印在指缝里，随着时间的流逝渐渐地消失不见；还有一些印记，印在瞳孔里，印在心头，时间越久，越是深刻。

第四章

誓言

061

曾经碧蓝如洗的天空，曾经紧握在一起的双手，不知道是从何时起，不复见它们原有的美好姿态。那些誓言呢，它们还好吗？

第五章

回忆

083

回忆是暗夜里蛰伏着的幼兽，在白天尚未来临的时候，静静地注视着它的主人，目光阴冷，却不可逃避。唯一的办法，唯有驯服，又或者，被它驯服。

第六章

灯火

105

天堂究竟是怎样的地方，让那些悲伤绝望的人纷纷奔赴而去，不再留恋人间的万家灯火，再不回来。



第七章

尘埃

125

我想把有关你的一切，全部装进白色细瓷的罐子里，封口，打包，不管多重都要以最快的速度送给你。当你将盖子打开，闻到旧时光散发出来的尘埃香气，你会不会，也将你的灵魂放进去，放进纯白的细瓷罐子里，送给我，让我好生珍藏？

第八章

木马

145

有一个传说，游乐场里，总有一个木马不停下，在没有孩子的寂静夜里，缓慢地，缓慢地，旋转着，听说，那是在等待晨曦来临，第一个坐在它背上的孩子就可以拥有幸福。

第九章

饮尽

165

我对你的爱，是这满满一杯的苦涩啤酒，我为你干杯，为你一饮而尽。所以，从此以后，孤单也好，寂寞也罢，都再找不出半滴的爱，倒入旁人的杯子里。

第十章

命运

185

有一种命运，是在出生之前就早已被注定的，待我们来到这世上时却丢失了对方。于是我们各自过着各自的生活，品味苦楚，握紧希望，为的只是当我们遇上之后，可以骄傲地告诉对方，我努力活着，只为与你相遇。

第十一章

时光

205

时光可以压平一切，爱、思念、妒忌、埋怨、痛楚，还有……恨？如果时光的重量足以将很压得光滑平整，如割腕后留下的一道鱼鳞样的伤疤，是不是太过可怕？

第十二章

秘密

225

猜一猜我的秘密怎么样？又或者，我们来交换秘密？我们的秘密，在岁月里发酵，腐烂，流出翠绿色的蜜汁，流进我们年少轻狂的岁月里，如一面晶莹剔透其中的镜子，反射出那段如尘埃的往事。

跋

空城以东

249





第一章

往事

忘记一段支离破碎的往事，究竟需要再走多远的路，
再见多少人，再流多少泪，才可以，将过去的一切通通丢
在过去，不再反复拿来回忆。

月清离开的时候是冬天，殡仪馆里十分安静，这一天下午，只有月清一个人上路。

她的丧事办得格外简单。

馆内只剩下我和陆之远。他穿黑色的西装，戴孝。听说在月清的故乡，只有家人才可以为死去的亲人戴孝，陆之远执意要戴，眉宇间曾经的青涩和软弱都被不容置疑的倔犟严密覆盖。

陆之远看着我，眼眶始终通红，却不落泪。他淡淡地同我说，五月，谢谢你通知我。

我摇摇头，实在没有办法开口说话，胸口处疼得几乎作呕，悲伤哽在喉咙处无处发泄。

陆之远抿了抿皴裂起了皮屑的嘴唇，转身走了出去。

那天下午，我在空荡荡的馆内一个人坐了很久，我看着外面如

血的残阳，有灰色的鸟群低低地展翅飞过，掉落的羽毛在橙色的背景下旋转着落下来，又被风吹起。

月清死于自杀，她将自己关在出租屋简陋的卫生间里，用剪刀剪开了腕上青色的血管。在这之前，她曾经找过我和薄荷，她带着我们吃饭、唱歌，又去逝水坐了很久，分开时她笑着站在漆黑的夜幕下朝我们挥手，瘦瘦小小的个子看起来格外单薄。

她说，我先走了，晚安。

这是月清说的最后一句话。这样想来，那时候的月清应该早就写好了这封信，早就想过要离开，而我们却谁也没有发觉。

月清死前写的信，字迹工整严谨，没有一丝凌乱，冷静得仿佛在抄写一篇课文。

五月，对不起。

事到如今，我再没有力气与这个世界抗争下去。请不要为我悲伤，这对我来说，是解脱。

五月，请代我向陆之远说一句谢谢。

我一直在想，如果我没有遇见陆之远，也许此刻心中的悲伤会减轻许多。但是如果真的没有陆之远，如果那一天在逝水我没有问他的名字，如果这之后陆之远也没有再找过我，那么也许，我这一生也就不知道何谓温暖，不知道何谓爱了。

只是陆之远不明白，无论我怎样努力，都无法做到如他爱我那般干净执著地喜欢他，所以我只有将他拒之门外，只有这样，才能抑制住我心底疯狂肆虐着的愧疚和悲伤。

不说这些了吧，五月，你要幸福。

我将信交给陆之远时，看到他眼中有一瞬间的湿润，长长的睫毛上染上薄薄一层水雾。这些年来，陆之远对月清的好，我们每个人都看得清楚。但是有些时候，爱并不能收获爱，不能就是不能。

直到天色微暗，我才回过神来，一个人顺着长得仿佛没有尽头的台阶走下去。走到四分之三的时候城谏打来电话，习惯性冷漠的声音慵懒地说，别装文艺女青年了，快下来吧，我等得腿都木了。

我眯着眼睛朝远处看了一眼，看到城谏举着电话站在模糊的橙色天空下，衣角顺着风的方向微微扬起。唉，男人，不要美到让女性自卑的地步可以吗？

两年了，我还是那个毫不起眼的单五月，个子不高，长相一般，虽不够倾国倾城也算不上惨绝人寰，仿佛从十六岁开始面部五官就已经完全定型，没有丝毫变化。

而城谏作为一个成年人，竟然还会越长越帅越长越挺拔，这不得不让我大叹老天不公。

天有些凉，城谏脱下他的外套给我披上，风吹过他的头发，我看着他，眼角狭长，眸色明亮，眉宇间自成一派桀骜冷漠，却又往往让人觉得如孩童般天真纯净。

他说，天冷了，早点回去休息吧。

一路上城谏都将车开得很慢，我眯着眼睛看车窗外不断倒退的灯影，迷迷糊糊地竟睡着了。我又梦见两年前的自己，目光空洞

地站在蠓虫飞舞的路灯之下，手里握着廉价的刮胡刀片，一点一点颤抖着逼近自己的手腕。

这两年来我常常做这样的梦，梦见自己孤零零地站在昏黄的路灯下，头顶的蠓虫像是细小的雪花那样不停地盘旋着，远处是一片令人畏惧的黑暗，身后亦是，我不能前进亦不能后退，就那样孤立无援地站在头顶一小片昏暗的灯光下，久久地站立。

梦的结尾有很多个版本。

有时候是一个很熟悉很熟悉的声音在远处叫我的名字，我听见这个声音，心底就漫起大片大片模糊不清的疼痛，然后痛得惊醒。

有时候是一个带着淡淡松木香气的怀抱忽然将我拥进怀中，我在这样的怀抱里突然大哭起来，哭着哭着，怀抱的主人就会开口同我说话。他说，单五月你这个死小孩，脏死了！你再敢往我的衬衫上抹鼻涕我就一掌拍死你！

然后我就会被这样的恐吓声吓得惊醒。

还有一个版本就是，有一个寿桃包子，他拉着我的衣角哭着说，姐姐你不要死啊，你死了朗朗就会变成孤儿了，朗朗不想去住孤儿院啊……

我心一紧，想着这是谁家的孩子啊，怪可怜的，于是就蹲下来抱着他安慰道，姐姐不死了，朗朗不要哭啊。

然后我们两个抱头痛哭起来，哭着哭着，我就醒了。

用手一摸，一脸冰凉。

而这一次，我是被城谏的一个大喷嚏给吵醒的。

醒来的时候我正被城谏横着抱在怀里，对，就是那种公主抱。

想必他是见我睡着了要将我抱进屋里，谁知道美男子也会打喷嚏也会放屁啊，这一个喷嚏打得惊天动地，吓出我一身的冷汗。

我冲城谏笑了笑，从他的怀里跳下来，夜风钻了空子呼啦啦地贴紧皮肤，我突然觉得很冷，也跟风打了个大大的喷嚏。

我刚打完，城谏又继续打了个更大更响的喷嚏。

城谏看着我格外不厚道的笑容，愣了愣，然后笑得很是欣慰，神情带着一种特别温柔的舒缓，大概是因为，这两年来，我的笑容简直比四条腿的男人还少见。

尽管我身边的每一个人都在努力地为我制造笑点。

我看了看他微微发红的脸，估计他是感冒了。城谏又抬手探了探我的额头，皱了皱那一对浓眉，然后我们两个便肩并着肩十分和谐地一起进屋，翻箱倒柜地找出感冒药吃了几片。

城谏又顶着一张越来越红润的脸为我盖好被子，嘱咐我先小睡片刻，然后又顶着一张真的越来越红的脸跑到厨房为我熬粥去了。

我躺在床上瞪着疲倦不堪的双眼盯着天花板上一颗一颗的荧光星星，那是城谏一颗一颗地黏上去的。

自从老单入狱后，我变得格外怕黑，但又会因为屋子里的灯光长久地失眠。那段时间我总是睡不好，好不容易睡着了又很快会被噩梦吓醒。

于是城谏便想出了这个办法。

那天下午，他带着朗朗去省文具城买来了一百多颗荧光星星。听朗朗说，城谏叔叔八婆得很，硬是要店员给他证明这些星星绝对是绿色健康的材料制成的，逼得店员差点把星星吞下去以示其

无害安全绝对绿色环保无污染。

当我晚上下班后回到家中时，就看见城谏和朗朗双双累倒在地板上沉沉地睡去，而我的头顶，是一整片散发出萤火虫般温柔光亮的星空。

那个时候月清他们还在屋子里大声地感慨，五月你赶紧嫁给城谏算了，这么多颗星星到底是怎么黏上去的啊！

薄荷也在一旁帮腔，是啊是啊，趁早做个童养媳，万一城谏被嫣然那个大美女钓到了你可就傻眼了！

那时候的我们，都不曾想到这片天空会突然塌陷下来，不曾想过，会有谁离开，会有谁消失了踪迹。

那时候的我们总以为会有天长地久，会有永永远远。

可是月清，你怎么能够以这样的方式让我们面对现实的残酷……

月清啊……

迷迷糊糊间，我又恍惚地睡去，眼角带泪。

耳边是从厨房里传来的轻微声响，敲碎鸡蛋壳的声音，摁下电饭煲开关的声音，还有城谏刻意压低的喷嚏声……

不知道睡了多久，城谏轻声把我叫醒，端着生姜瘦肉粥和一小碗鸡蛋糕到我的床前。

我紧紧地盯着飘出淡淡姜香味儿的粥碗，内心十分纠结。城谏看着我，笑着说，放心吧，生姜都挑出去扔掉了。

然后他拿起勺子盛了一勺粥，吹去上面的热气递到我的唇边。

薄荷曾经说过，有关我的小细节城谏总是记得，比如喝奶茶的时候不加珍珠，再比如，喝生姜瘦肉粥的时候吃不得姜。原来他

真的都记得。

城谏一勺一勺地喂我喝完了粥，告诉我第二天早晨回来取画稿后，便晃晃悠悠地回去了。朗朗下课回来后喝了两大碗粥便回到自己的小房间里写作业去了。

起初我还很担心那场火灾在他腿上留下的一大片鱼鳞一样的疤痕会不会对他造成心理上的阴影，没想到这孩子性情十分活泼，据说因为那一片非常之MAN的伤疤让他在“校园小正太TOP 10排行榜”的名次急速蹿升，击败了“花花小正太”、“冷酷小正太”和“温柔小正太”，稳坐“最MAN小正太”第一名的宝座。

深夜，我觉得烧退得差不多了，便爬起来赶画稿。这份悠闲又高薪的工作也多亏了城谏的“假公济私”为我谋来。

当初我和朗朗二人穷得浑身上下只有口水可以往肚子里咽的时候，城谏从天而降，带着饥肠辘辘的我们吃了一顿饱饭，顺便丢给我一套画稿策划让我回去画着玩玩。

试用期一张画稿只能给你八百，试用期过后可以按照百分之三百的价格签订正式合同。

说上面这句话的时候，城谏那张毫无表情的死人脸仿佛是在说这道菜有点儿咸一样，平静得让我想绕着人来人往的餐厅裸奔十圈。

虽然到最后因为某些原因没能被签为正式员工，但是我依旧兢兢业业地以一个业余画手的身份赚取这一份薪水。

每画一张我就想，豆油出来了，大米出来了，朗朗的辅导班学费也出来了。这样想着，熬夜也变成一种享受。

画至凌晨时，窗外的天空已经泛起了灰白色，我揉了揉眼睛，目光不经意间扫过画板下面的透明玻璃，那里夹着一张微微泛黄的照片。

照片里，有一个平凡的女孩儿，穿着校服站在整齐的队伍里，对着镜头露出一抹傻傻的笑容。

照片里，有一个眉目淡淡的少年，带着一脸自信的笑容低头经过女孩的身后。有风轻轻吹起他的额发，也吹起女孩儿校服的裙摆。

这是十五岁的单五月，和十五岁的顾西铭。

那一年的我们，稚嫩张扬，周身一片纯白，我不曾陷入他的城池，他也不曾给予我一次又一次温暖的怀抱。

也许是感冒药片起了效果，在这个黑夜散尽黎明来临的时刻，我是这样清醒。

清醒地知道，顾西铭已经不在我的身边。

我使尽全力将玻璃隔板掀开，手指落在他年少的侧脸上，然后，将照片翻转过来，压在玻璃隔板下。

爱是徒劳。这是十七岁那一年，我在不断的离别中悟出的一个道理。

旧梦太长，一旦陷进去，必是满身伤痛也很难再走出来。

于是为了不让自己像悲情剧女主角那样凄凄惨惨泪流满面，我很果断地掐断了回忆，披头散发地去洗手间洗了个脸，敷上一张绿茶面膜便沉沉地睡了。

第二天中午，我被一阵泡面的香气熏醒。

朗朗正蹲在客厅里学着韩剧里演的那样端着个大锅盖吃泡面。我问他，城谏没来取画稿吗？

朗朗摇摇头，呼哧呼哧地吸着面说，收水费的阿姨来过，之后就沒有人再来了。

我挨过去抢了口面吃，心想这不是城谏一贯的作风啊，按照之前几次的经验，每个周末，城谏都会十分变态地在早晨六点钟准时出现在我们家客厅，检查我的画稿后，将手里的包子油条放进厨房，接着掀起怨念横生的朗朗去晨跑，于是每到周末朗朗就十分想要砸碎小猪存钱罐换一把锁。

当然城谏在听说了朗朗的这个念头之后，非常平静地告诉他，作为这栋房子的主人，他有权在他换锁的那天选择拆房。

朗朗觉得城谏的威胁很不厚道，但之后也没再提过换锁的要求，倒是养成了每个周末一到六点就会自然醒的好习惯。

下午朗朗去了学习班。离兼职便利店夜班的上班时间还很久远，于是我百无聊赖地将薄荷落在家里的穿越小说捡起来翻了翻。

不得不承认，穿越的世界深深地吸引了我……我想，对于一个从小便失去记忆的女生来说，我至少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几率可以被认为穿越来的。

也许，这之前的我是一个幸福小王国的欢乐小公主，每天穿着漂亮的蓬蓬裙，吃大餐看表演，成年后嫁给一个金光闪闪的王子，然后又生下一个小小公主，每天看着她穿着漂亮的蓬蓬裙，吃大餐看表演……

只是，在七岁那年，我不幸穿越了。

于是我遇到了薄荷这个小八婆，也遇到了梁小柔这个受气包，再后来，还遇见一个叫顾西铭的美少年，从遇见到喜欢，从喜欢到离别，再从离别到渐渐遗忘……不过这没什么，也许到了某一天，我又会穿越回去，回到我的幸福小王国做一个失去了记忆的老公主，每天穿着漂亮的蓬蓬裙，吃大餐看表演……忘记在这一世遇见的人、爱过的人、没能相爱的人、恨过的人、不想记恨的人，为他哭过的，因他笑过的，统统都忘记。

这样想着，我突然间对人生充满了希望。我想，不管怎样，都要在穿越回去之前亲眼看着老单回来，亲手置办朗朗的婚礼……

下午到了截稿时间也不见城谏出现，我便给他打了一个电话，关机，遂往他的办公室又打了一通。接电话的竟然是Kaven，我忽然就想要饮酒感慨，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

Kaven在电话里十分妩媚地同我say hello，是小月月吗？我是小Kaven啊，你还记得我吗？

化成灰我都记得你。

倒是Kaven压根就忘记了自己当初是怎么戳着我的额头骂我是脑残的，此刻他十分熟络地喊我，哎呀我的小月月，真的是你呀，你可急死人家了，快把画稿送来吧我的小神仙，城谏那个死鬼一整天都没有消息，我只好眼巴巴地等着你自觉点儿送画稿过来了……

我在电话这头抖了一抖，吃的那两口面开始不受意志控制地往上涌。Kaven还在那头说着什么，我慌忙丢下一句“我马上就到”便果断地掐断了电话。